

湖南省
文物考古研究所
建所三十周年
纪念文集

郭伟民 主编

30 年

科学出版社

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建所 三十周年纪念文集

郭伟民 主编



科学出版社

北京

内 容 简 介

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自成立以来的三十年时间里,在田野考古和研究方面都取得了长足进展,使湖南迅速成为全国田野考古发现和研究的省份,受到国内外学术界的广泛关注。本文集收录的34篇考古论文内容涵盖湖南考古历史、湖南史前和历史时期考古学文化研究、植物和动物考古、陶瓷考古、简牍研究、考古科技、文物保护、对外考古和数字化考古等多方面的课题,是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全体考古同仁多年工作的一个总结和回顾。

本书可供考古学、历史学等学科研究者及大专院校相关专业师生阅读、参考。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建所三十周年纪念文集 / 郭伟民主编. —北京: 科学出版社, 2016. 12

ISBN 978-7-03-051097-6

I. ①湖… II. ①郭… III. ①文物-考古-湖南-文集 IV. ①K872.64-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6)第294857号

责任编辑: 王光明 / 责任校对: 彭 涛

责任印制: 肖 兴 / 封面设计: 美光设计

科学出版社 出版

北京东黄城根北街16号

邮政编码: 100717

<http://www.sciencep.com>

中国科学院印刷厂 印刷

科学出版社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2016年12月第 一 版 开本: 889×1194 1/16

2016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张: 31 1/2 插页: 11

字数: 908 000

定价: 328.00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我社负责调换)

序

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自1986年建立，距今已整整三十周年了。我们决定出版一本全所同仁的论文集，以兹纪念。

26年前6月的一个午后，我从湘潭大学毕业，挑着铺盖来到位于湖南省博物馆办公楼二层楼梯口左侧第一间何介钧所长办公室报到。那个时候的长沙上大垅一带，街道不宽，车不多，天空很蓝。政工科负责人徐杏国同志领着我从省博物馆出来，去到500米以外的单位新址——东风二村21栋，经过狭窄的东风北路，沿途有绸厂门口的露天菜市场、煤场、面馆和一些色彩斑驳的小商铺。由于新办公楼尚未启用，便给我这个新来的人员安排了一间办公室作为宿舍。

从此，作为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的一员，开始了我的考古人生。

我在湖南的考古生涯，第一次下工地是1990年9月份去大庸邮电公寓工地，发掘工作不到一个月即结束。随后是10月份去五强溪水电站淹没区沅陵县太常乡窑头村、木马岭村，抢救发掘那里的古城和墓葬，这里的发掘连续进行了3年。1993~1994年参加了国家文物局田野考古领队培训班；1994年以后，在城头山遗址工地参加了多年的考古发掘。在此期间，也发掘了湘潭堆子岭遗址、沅陵高坪、老爷台遗址、云溪道人矶遗址、澧县鸡叫城遗址、零陵泉陵侯墓、沅陵虎溪山一号汉墓等，并在湘黔铁路复线、衡阳开发区、沪昆高速醴潭段工地进行抢救性考古发掘，并主持多处基本建设工程调查勘探。截至2007年之前的大部分时间，是以田野考古调查发掘为主。田野考古水平的提高，得益于这段宝贵的经历。沅陵考古发掘时跟着胡德兴老师傅学墓葬发掘技术，认土、找墓、清理器物，手上的功夫全是从他那儿学到的。遗址发掘水平和整理能力的提高，得益于田野领队班的训练。堆子岭遗址的发掘和整理，也从研究室裴安平主任那里获益良多。而真正对自己田野水平有较大提高的是连续多年在城头山遗址的考古发掘，那是自我意识的提升与理论方法的觉悟，是蜕变。在这之后，虽也有诸如澧阳平原考古调查与杉龙岗遗址发掘，但长时间下工地的机会不多了，尤其是承担行政工作以后，就只能走马观花式地检查工地了。

我的研究，最先是从小楚文化入手的，因为沅陵窑头发掘之故，早期的研究方向集中于楚文化。后来的转向，则又与工作经历有关，城头山的发掘使我将研究重点转向新石器时代考古。对于个人而言，并非我决定研究方向，而是工作岗位及考古材料牵着我的鼻子走。我的学术研究，何介钧所长给予了很大的帮助，我的不少习作都请他过目审阅并提出意见，受益良多。后来学术的提升，当然是在北京大学从赵辉师那里得到的培养。

之所以有这样一个自我回顾，主观上是想从我个人的历程来反映我们单位的历程。我们考古所的每一位成员，如同我个人的成长一样，与单位的发展和成长是息息相关的。从第一任所长何介钧，到第二任所长袁家荣，单位的领导班子及其个人，都竭力营造良好的学术氛围，这样的氛围对于初学者来说是非常难得的。一个互帮互学、耳濡目染的环境，对彼此都很重要。久而久之，这样

的环境逐渐形成一种学术的传统和营养，反哺和滋润着我们的团队，而个人与集体，已经成为不可分割的整体。

我们的工作，首先是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承担湖南境内大型基本建设工程中的文物保护工作，为经济建设保驾护航。所谓基本建设中的文物保护，实际上绝大部分都是通过考古工作来实施的。建所三十年来，抢救性考古工作占了全所总体工作的绝大部分。湖南境内的交通、能源、水利及其他重点建设工程都需要实施考古，调查、勘探和发掘作为考古工作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成为我们全体同仁的主要工作方式。很多重要的考古发现就是在基本建设抢救性考古过程中发现的，如五强溪水电站工程的沅陵窑头古城与墓葬发掘、碗米坡水电站工程的龙山里耶古城古井和秦代简牍发掘、二广高速公路建设工程的澧县优周岗遗址发掘、城区改造工程的益阳兔子山遗址发掘，以及其他建设工程中的虎溪山沅陵侯墓、泉陵侯墓、五里坪墓地发掘，等等。这些工作，从严格意义上来说，不仅仅是考古发掘，还是重要的科研和学术工作。田野考古的操作，不是挖土，也不是工程，它有一套严格的理论、技术与方法，考古工作又与文物科技保护密切相关，任何一项考古工作离开了科技保护都会寸步难行，所以考古实践又是科学研究工作的一部分。这些工作的实施，既需要理论方法的指导，又需要科研和学术人才的支持。另外，考古发掘还需要公众参与，考古工作的成果还需要公共传播，这正是当前大多数文物考古研究所成员学科背景和专业方向复杂的主要原因。正因为如此，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不仅仅承担基本建设中的考古发掘、科技保护，作为一个科研单位，还要开展科学技术的攻关与创新，在构建湖南人文学科体系和湖湘文化研究体系中发挥重要作用。

建所以来，一系列重要的考古工作提供了丰富的材料，填补了湖南历史的大片空白，极大地促进了湖南考古学研究的进步。在这个过程中，我们始终以构建湖南远古历史为己任，因为古代湖南留下的文献史料并不多，湖南开发的历史比较晚，单靠文献，无法说清楚湖南的过去。通过考古工作，我们找到了距今50万年前人类活动留下的工具，从那个时候起，数十万年的文化发展过程在湘北澧水流域和湘西澧水流域有着较为完整的文化序列，不仅发现了大量的旧石器时代的石器形态，还有人骨、牙齿等对研究人类进化有重要意义的考古标本。在中国南方地区，还没有哪个省有着如此清晰完整的旧石器时代区域类型和考古学文化序列。通过考古工作，我们还找到了人类文化发展中的许多关键节点性遗存，呈现出重要的历史价值，如道县玉蟾岩遗址为稻作农业起源和新旧石器过渡提供了重要材料；洪江高庙遗址提供了距今7000年以前人类信仰和文化的生动证据；澧县城头山遗址是迄今为止中国最早的史前城址；炭河里遗址是南方青铜文明的重要代表；龙山里耶古城出土的秦简弥补了秦朝地方历史研究的阙如；楚汉古城的发掘，则为我们找到了解读帝国文明进程中边缘与内陆嬗变的轨迹；湖南简牍作为重大的考古发现，不仅使湖南占有全国出土简牍总量的60%以上，也使湖南简牍研究成为当代学术研究的热点。此外，还有一些重要的考古发现成果对中国文明进程有重大意义，如长沙铜官窑作为中国釉下彩的发源地，也是中国大宗外销瓷器的原产地，同时还是反映晚唐安史之乱以后中国南北社会交融与动态发展的重要证据；永顺老司城则是中华民族多元融合和国家治理智慧的有力体现。这些掩埋于地下的历史，完全是通过我们的考古工作才得以重新认识。

通过考古研究，我们了解到湖南历史的源头，要追溯到数十万年前的旧石器时代，其后薪火相

传，绵延不绝。远古的湖南人到底是何种群，现在还有一些未解之谜。但是从新石器时代开始，湖南就逐渐形成两个不同的区域文化传统，其分野就在华容—南县—沅江—益阳—邵阳一线。也就是从东洞庭湖开始，沿赤山—雪峰山一线，分为东西两块，西与江汉平原联系紧密，东与鄂东及赣皖联系紧密。这两个区域从史前到商周，再到战国秦汉，乃至六朝隋唐及明清、现代，其分野都依然存在着。在文化上，是湖湘文化和溪蛮文化的分野；在语言上，是西南官话和湘方言的分野；在历史上，是楚国、秦朝洞庭、苍梧的分野，也是汉代长沙、武陵二郡的分野，更是后来常德、长沙两大行政区的分野。他们在文化和族群上各具特色又密切相关，远古的苗蛮、夷越、百濮，秦汉六朝的五溪、蛮夷、峒瑶，以及晚近的汉、土家、苗、瑶、侗等，各据其中。颇为奇异的是，历来以汉化程度较高的东部和少数民族占多数的西部在语言的分区上却反其道而行之，汉化程度高的东部以地方土著的湘方言为主体，而土著少数民族占多数的西部却是以中原华夏化程度较高的西南官话为主体。

钱基博在《近百年湖南学风》中说：“湖南之为省，北阻大江，南薄五岭，西接黔蜀，群苗所萃，盖四塞之国。其地水少而山多。重山叠岭，滩河峻激，而舟车不易为交通。顽石赭土，地质刚坚，而民性多流于倔强。以故风气锢塞，常不为中原人文所沾被。抑亦风气自创，能别于中原人物以独立。人杰地灵，大德迭起，前不见古人，后不见来者，宏识孤怀，涵今茹古，罔不有独立自由之思想，有坚强不磨之志节。湛深古学而能自辟蹊径，不为古学所囿。义以淑群，行必厉己，以开一代之风气，盖地理使之然也。”这是对湖湘文化历史地理的一个基本概括，而湖湘文化的源头，总要回溯到远古，需要考古来实证。

考古是为了解我们湖南的过去，过去对于现在和未来至关重要。因为任何现象和问题，任何人与事，如果不认识它的过去，又如何理解它的现在到底代表什么意义？不理解它的现在，又如何判断它的未来？从这个意义上说，考古是一门关于历史和时间的学问，历史是通过时间传递下来的，就像我们和我们祖父辈的关系，也是通过时间传递下来的。认识考古就是认识历史，认识历史就如同认识我们的祖先。我们的一切，包括生命、思想、知识和智慧都是历史、时间和祖先赐予的，这就是考古构建历史的价值所在。譬如，我们今天谈湖湘文化，是因为我们今天就生活在湖湘文化的历史里，我们的现在也是历史的一部分，沟通过去与未来。湖湘文化就在湖南的历史里，就在湖南这块土地上生活过的祖祖辈辈的血液里流淌着。

湖南历史是中国历史的一部分，考古工作不仅要揭示湖南的考古与文化，还要在研究湖南的过程中认识中国。湖南是我们的湖南，中国是我们的中国。湖南历史进程的每一步都与中国历史的进程密切相关，湖南作为中华文化和中华民族多元一体的组成部分，从古代到今天，共同演绎着我们民族的历史。湖南旧石器文化是中国旧石器时代砾石石器文化的一个重要代表，湖南新石器文化和江汉、中原之间有着频繁的交流，湖南地区最先出现的水稻成为中国古代农业的基本粮食作物，距今8000年前的彭头山文化与淮河上游地区的贾湖文化有着交流，湖南青铜文明带有明显的中原文化印记。这些都明确地证明：湖南自古以来就与华夏文化有着血脉关联，及至楚文化南渐，秦国统一郡县建置，西汉帝国开拓疆土，魏晋侨郡设立，晚唐中原人南迁，宋元时期民族融合，湖南敞开怀抱接纳外来移民，在这样的历史进程中，湖南文化和族群都在发生着深刻的变化，原来的苗蛮血液里有源源不断来自中原的血液，加速了族群与文化的变迁。

不忘初心，是为了延续我们血脉中古老的基因，通过考古重建我们民族的历史。建所三十年来，我们围绕着这样的初衷，砥砺前行，继往开来。大致构建了湖南旧石器时代的文化区域类型，基本构建了湖南新石器时代文化时空框架，完善了商周时期区域文化序列，重建了战国秦汉时期湖南地方史，弥补了六朝至隋唐历史时期文献的缺失，填补了宋元明清时期考古遗存和民族遗存的空白。这些材料不仅为续写湖湘文化增添了丰富的资料，也为构建中国地方区域史提供了重要素材。更为重要的是，这些资料的研究、整理和保护、展示利用，在当今中国文化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具有不可替代的作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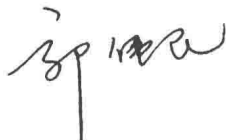
考古是人民的事业，文物保护、整理研究、展示利用贯穿考古的整个过程，考古不唯单一的田野作业，而是一项复杂的科技和学术工作。从这个意义上说，考古工作者是文物保护和展示利用的排头兵。这些年来，我们在强化田野考古工作的同时，加大科技保护和文化传播的力度，在文物保护规划、保护方案设计及保护工程实施等方面发挥考古的优势和特色，实现考古与科技保护、展示利用的全面融合。承担了湖南大遗址保护、考古遗址公园建设、世界文化遗产申报等方面的大量工作。我们也注重考古成果的转化，开展公共考古，走向人民大众，将考古与文化遗产保护紧密结合，在促进地方社会经济发展中做出了我们力所能及的贡献。

湖南的考古工作永远在路上，建所三十周年取得的成绩有目共睹，但还有很多方面需要继续努力。湖南史前考古虽然已建立了基本的时空框架，但是还有很多问题有待突破。除澧水和澧水流域外，其他地区的旧石器时代考古学文化特征还不清晰，现代人及其文化遗存目前还只是在南岭山地找到一些线索。旧石器向新石器时代过渡过程中狩猎采集向稻作农业的转变，或许经过了相当长的进化程序，从地理位置和考古证据来说，湖南都有望取得突破，遗憾的是这些年并没有取得明显进展。新石器时代洞庭湖区考古学文化谱系已经较为完善，但其他区域还有不少空白需要填补，社会复杂化进程与文明起源问题还需开展更加精细化的聚落考古工作。湖南史前复杂社会的崩溃以及后续青铜文明的出现，到底经过了一个怎样的历史过程，这个过程又与以中原为中心的历史趋势以及最早中国的形成发生了怎样的互动？这是湖南作为南方地域在其华夏化进程中无法回避的问题。历史时期的考古也有许多有待完善的地方，但总的研究目标应该是全面考察湖南作为中华帝国的一个地方政体、湖南人民作为中华民族的一分子，在构建多元一体的中国历史进程中的地位和作用，以及湖南特色区域文化在中国文化中所具有的突出普遍价值和这种价值在当今社会经济发展中的作用和意义。总体而言，未来湖南考古学中，有三大学术重点，即以稻作农业起源与社会复杂化进程为重点的史前考古；以华夏化进程为重点的商周秦汉考古；以湖湘文化为重点的历史民族考古。要完成这样的目标，当然还有很远的距离。此外，单位在硬件、软件方面的建设还有许多有待完善的地方，特别是人才建设方面期待机制创新。悟已往之不谏，知来者之可追。前路漫漫，我们深知，唯有脚踏实地一往无前才能达到理想的彼岸。

三十年来取得的成绩，除了全体同仁的勤奋努力，也离不开各级各界的关心和支持。老一辈考古学家苏秉琦、俞伟超、张忠培、严文明、邹衡等先生多次来湖南指导。作为湖南人，张忠培、严文明、邹衡先生更是对家乡的考古事业给予了很大的关怀，其殷切之心，拳拳之意，令我们铭感五中。湖南考古工作的开展，也离不开相关单位和部门的支持和帮助，各级文博单位、行政主管部门和人士，包括建设工程部门，也为湖南考古做出了重要的贡献，在此一并致谢！

这本文集，是我们单位同事们一次集中的工作汇报，也是作为学术科研人员的一次业务成果汇报。收录的文章，除极个别外，绝大多数都是新作，文章内容也都与作者们从事的工作对象有关，主要涉及考古学研究、科技保护、文保规划等，既有理论方法的探讨，也有技术创新的尝试，代表了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工作业态的基本架构，反映了当前的业务实力和整体水平。有的同志虽已退休，有的同志虽已调出，但都作为湖南考古人的一员而做出贡献，因此值得纪念。

通过这本文集，我欣喜地看到，一个以发掘、研究、保护和弘扬湖湘文化为己任的公益性事业单位正在茁壮成长，一项有益于历史、有利于人民的事业正在大踏步地前进！



2016年11月26日

目 录

序	郭伟氏 (i)
湖南考古与研究的回顾	袁家荣 (1)
湖南与岭南旧石器文化遗存的区域传统——以澧水流域与百色盆地为中心	李意愿 (22)
长江中游原始文化再论	何介钧 (42)
中国考古与酋邦	裴安平 (70)
试论中心聚落历史进程的连续与断裂——以城头山、石家河遗址为例	郭伟氏 (91)
杉龙岗遗址植物遗存分析	顾海滨 David Joel Cohen 吴小红 Ofer Bar-Yosef (120)
华南史前屈肢葬及其相关问题	贺刚 (128)
长江中下游地区史前鱼类遗存初步研究	莫林恒 (153)
湖南史前白陶初论	尹检顺 (170)
洞庭湖区大溪文化四期至屈家岭文化时期聚落间陶器对比研究	赵亚锋 (185)
基于GIS的潇水中上游商周时期聚落分布研究	王良智 唐彬彬 (207)
关于岳阳铜鼓山遗址新出土青铜器的相关思考	何赞 (228)
湖南商周青铜礼仪及相关问题探索	向桃初 (235)
关于湘潭青山桥铜器窖藏时代的相关思考——兼论南方青铜器断代的相关问题	高成林 (244)
铜瓠壶初论	盛伟 (253)
沅水中下游秦代墓葬概论	谭远辉 (266)
里耶秦简刻齿简研究——兼论岳麓秦简《数》中的未解读简	张春龙 大川俊隆 勅山明 (281)
读秦汉简札记	杨先云 (302)
浅析南越国对湘江流域汉文化的影响——以墓葬出土陶器为视角的考古学观察	陈斌 (309)
湖南六朝墓葬分期研究	袁伟 (317)
“舜葬九疑”考古系年	吴顺东 (340)
佛国的盛筵——孟加拉国毗诃罗普尔 (Vikrampur) 佛教遗址的发掘	柴焕波 (345)
再论岳州窑	周世荣 (365)
宋元时期湘江中游地区窑业遗存考察与初步研究	张兴国 (378)
益阳羊舞岭窑的窑业技术来源和发展阶段初探 ——兼论景德镇窑、龙泉窑的兴衰对羊舞岭窑的影响	杨宁波 (398)

城头山土遗址土壤和水的化学分析研究·····	李梅英 (408)
材料表征技术在大遗址保护中的应用——以老司城为例·····	肖 亚 (418)
江永勾蓝瑶寨水龙祠壁画文物价值研究·····	符 炫 (430)
文物保护工程竣工后的管理问题刍议·····	张 涛 (439)
规划视野下的遗址环境研究·····	李 说 彭 婷 (456)
五里坪古墓群考古勘探及发掘中测绘技术的应用·····	徐佳林 (466)
浅谈三维建模于考古领域的应用与发展前瞻·····	贾英杰 (474)
1949年以来中国文物古迹保护原则的制度化进程·····	刘颂华 (477)
20世纪50年代湖南考古工作回眸·····	吴铭生 (487)

湖南考古与研究的回顾

袁家荣

湖南历史悠久，人类活动的时间可达100万年。史前为“苗蛮”活动之地，先秦为楚越多民族共处格局，秦置洞庭郡（黔中郡）及长沙郡，西汉设长沙国（吴氏、刘氏），东汉改设长沙等郡，三国属吴，之后郡州交叠，至清康熙三年置湖南布政使司，治长沙，为湖南单独设省之始。湖南古代文化积淀深厚，三湘四水埋藏着丰富的古人类文化遗产。

20世纪前半叶，湖南地下文物遭受破坏，被盗掘的珍贵文物，如商代双羊尊，战国楚帛书、蛇座双凤鸟鼓架和汉唐陶瓷，至今仍流散在英美等国博物馆，令人惋惜不已。考古资料及研究融于古物收藏之中。有关的考古出版物仅见商承祚的《长沙古物闻见记》、蔡季襄的《晚周缙书考证》。1951年10月，著名考古学家夏鼐率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湖南调查发掘团来长沙，发掘了一批战国和汉代墓葬，标志着湖南近代考古发掘的开端。湖南省文物管理委员会，于1950年10月成立，负责全省文物的保护、征集和研究工作。1952年中南文化部文物专家顾铁符和中山大学教授商承祚来湖南，调集湖北、湖南、广东、广西、江西的文物干部，配合长沙近郊基建工程清理古墓，进行业务培训。1953年湖南省文物工作队成立，担负全省的考古发掘与研究，先后派送戴亚东、吴铭生、周世荣、高至喜、罗敦静、陈海波、王超等参加由文化部社会文物管理局、中国科学院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学历史系主办，北京大学承办的全国考古工作培训班学习，成为湖南考古最早的专业骨干。同年成立省博物馆筹备处。1956年省博物馆正式成立开放之后，全省的考古发掘与研究由省博物馆考古部承担。1972~1974年长沙马王堆汉墓的发掘，给湖南文物考古事业带来了生机。1982年在长沙成立湖南省考古学会，并召开第一次考古学术研讨年会。1984年湖南开始进行的全国第二次文物普查促使湖南文物考古飞速发展。1986年6月在省博物馆考古部的基础上成立了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作为承担和指导全省文物保护、调查、发掘和研究的省级考古科研机构。20世纪80年代以来，全省各级市、县都成立了专门的文物管理机构文物工作队、文物局、文管所、博物馆等，配合省文物考古研究所担负一定的考古工作。目前，全省从事和参与考古工作的业务人员近200人。

湖南科学考古大体可以分为三个阶段。第一阶段为20世纪50~60年代。这一阶段的考古工作主要是长沙地区楚汉墓葬的发掘与研究。重要的考古发掘有长沙市近郊1951年冬至1952年春73座楚墓的发掘和1952年6~12月150余座楚墓的发掘，分别发表了专刊报告《长沙发掘报告》^[1]和专题报告《长沙楚墓》^[2]。典型重要的墓葬有长沙市的五里牌406号墓、仰天湖25号墓、左家公山15号

墓、烈士公园3号墓、杨家湾6号墓等。其他地区其他时段古墓葬发掘也进行了少量工作。同时在湖南境内进行了小规模的基础性考古调查,发现了一批重要的古文化遗址,如石门皂市商代遗址、长沙唐代铜官窑址、湘阴岳州窑遗址等。对一些古文化遗址进行了试掘,即长沙县烟敦冲遗址、湘阴古罗城、安仁何古山遗址、零陵菱角塘遗址、石门县古城堤城址和澧县梦溪冯家岗新石器时代遗址。除专业期刊发表的报告论文200多篇及专刊报告《长沙发掘报告》外,有关出版物主要为文物图录类,如商承祚编的《长沙出土楚漆器图录》,湖南省博物馆编的《湖南省文物图录》《湖南省铜镜图录》《湖南汉代漆器图录》等。

第二阶段为20世纪70年代。这一阶段湖南最重大的考古事件是1972~1974年长沙马王堆3座西汉墓的发掘。马王堆汉墓以完好无损的古尸,精美绝伦的漆器、纺织品,内容珍秘的帛书简牍的发现震惊中外。由此使湖南考古跃上了崭新的台阶。这一阶段无论是发掘规模还是研究领域都有了长足进展。古墓葬的发掘与研究仍然是重要内容。与长沙地区一样,其他地区都进行了较大规模的古代墓地的考古发掘,如长沙火车新站、常德德山、溆浦马田坪、益阳赫山庙、资兴旧市等地进行了系统的古代墓地的发掘。并且举办了7期针对不同对象的考古培训班,为湖南考古培养了一大批基层考古骨干,他们在以后的湖南考古事业发展中发挥了积极作用。除马王堆汉墓之外,还发掘了长沙浏城桥一号墓,杨家山一号墓,湘乡牛形山一、二号墓,临澧九里一号墓,长沙咸家湖西汉曹巽墓,象鼻嘴一号西汉墓等大型楚汉墓葬。古代遗址的发现与发掘研究是70年代湖南考古水平提升的重要标志。新石器时代遗址的发现已经达80余处,商周遗址的发现达20余处。先后对宁乡炭河里、澧县梦溪三元宫、平江县舵上坪、长沙月亮山、石门皂市、安乡县汤家岗、度家岗、澧县丁家岗、安乡划城岗等遗址进行了科学发掘,为湖南新石器至商周文化谱系和特征的研究奠定了基础。专业期刊发表的报告论文170多篇,专刊报告、专业书籍达14本(套),如《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3]《马王堆汉墓帛书(壹)》^[4]《马王堆汉墓帛书(叁)》^[5]《长沙马王堆一号汉墓出土动植物标本的研究》^[6]等。这一期间派送了一批地市文物骨干参加了由国家文物局主办、长江流域规划办公室承办的湖北红花套考古培训班学习,湖南省博物馆委派专家参加了国家文物局组织的湖北纪南城考古会战,参与了纪南城凤凰山西汉男尸墓葬的发掘。

自20世纪至今,湖南考古处于迅速发展的阶段。根据国务院的指示,全国从1981年开始第二次文物普查。湖南从1984年开始在全省境内开展了规模宏大的第二次文物普查。80年代末结束野外普查工作,全省发现古文化遗址5000多处,古墓葬近6000座,为湖南考古工作的飞跃奠定了基础。1997年出版了《中国文物地图集·湖南分册》。这一时期,在建立与完善考古学文化谱系研究的基础上,开展多学科合作、加强国际间的学术交流与合作,围绕考古学的重要课题进行发掘和综合研究,取得了令人瞩目的丰硕成果。湖南2007年启动为期三年的第三次全国文物普查。实际工作中偏向对近现代地上文化遗产的普查,登记的地下文化遗产古遗址为4814处、古墓葬4639处;其中一批地下文物点因人为或自然破坏而被注销。

一、湖南旧石器时代考古与研究

(一) 湖南旧石器的发现与研究

在20世纪80年代以前,湖南省旧石器考古工作长期近于空白状况,仅在1965年张森水先生报道了由湖南区测队提供的桂阳县釉瓷洞一件脱层的刻纹骨锥。1987年4月24日,袁家荣、舒向今、汤宗悟在对新晃县东约6里^①的近似白陶片出土地点大桥溪制砖场考察过程中,于含陶片文化层的下伏地层网纹红土中发现一件一面裸露在地表的打制石器。为了确证打制石器的埋藏地层,又在断崖的网纹红土中挖出一件打制石片。从而确认了湖南境内首次发现的砾石石器。同年5月又在该县发现7处旧石器地点。6月在大桥溪进行了湖南境内的第一次旧石器考古发掘,获得近20件石制品。从此结束了湖南旧石器的空白历史。使人们将寻找旧石器的目光迅速转移到网纹红土地层,促使华南旧石器考古工作迅速发展。

1987年10月27日在洞庭湖西岸,澧县文物管理所封剑平在澧南乡栗木村砖厂鸡公垸首次于南方发现大批类似丁村文化的三棱大尖状器,还有大尖状器、石球等砾石石器,并于1988年下半年对其进行了发掘。

1988年5月,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发掘津市虎爪山遗址,获得20余件旧石器时代早期的打制石器。证明至少在50万年以前就有人类在湖南繁衍生息。

1989年6月,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发掘新晃县长乐坪遗址,获得一批澧水流域旧石器时代中期的石制品。

1989年,袁家荣的论文《略谈湖南旧石器文化的几个问题》^[7]就湖南旧石器的性质、地层、时代进行了初步研究,指出湖南旧石器文化整体上表现为砾石石器工业传统,与华北以石片石器为主导的石器工业相去较远,而与华南、东南亚的砾石石器传统接近。并且将湖南西部旧石器文化划分出两个独具特点的区域性文化群,即沅水中游的“澧水文化类群”和澧水流域的“澧水文化类群”。

1990年12月、1993年3~4月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和石门县博物馆两次发掘石门燕耳洞遗址,出土了古人类化石左股骨残段、下颌骨残段、牙齿等。这是湖南首次发现晚期智人化石。出土石制品21件。石料分为两类。第一类为石英砂岩和砂岩。这类石器个体相对较大,有石核、砍斫器、石锤、刮削器。第二类石器为黑色燧石,有石核、刮削器。第二类石器为细小燧石器,这是湖南旧石器文化末期进一步小型化的新的石器工业。伴出的第四纪哺乳动物化石有猕猴、豪猪、熊、虎、东方剑齿象、巨貘、中国犀、猪、鹿、羊等20多种,属于华南“大熊猫-剑齿象”动物群。根据动物化石和细小燧石器特点判断,燕耳洞遗址大致属于旧石器时代晚期的晚一阶段。

1992年,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主持发掘了澧县乌鸦山遗址,获得一批旧石器时代晚期石制品。说明在旧石器时代晚期,华北石片石器工业因素传入,湖南北部的旧石器出现小型化的现象。

① 1里=500米。

1995年袁家荣撰文《湖南旧石器文化的区域性类型及其地位》^[8]，系统阐述了湖南旧石器文化的谱系特点及其在中国旧石器文化中的地位。澧水文化类群主要分布在沅水中游地区，包括干流及其支流范围的河谷盆地，即湖南西部的怀化地区和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澧水文化类群已发现的旧石器遗址或地点有100余处。其中正式发掘的有新晃大桥溪、长乐坪等10处地点。澧水文化类群石器以灰色、灰黄色条带状变质砂岩为主要原料。剥片与加工的方法主要为锤击法，间有锐棱砸击法剥片和碰砧法加工砾石石器。第二步加工的石器很少。有些砾石石器的刃面疤痕叠置，可能为反复加工修理所致。石器以单面刃为主，由单面打击而成。石制品以大型为主，但与澧水流域旧石器比较，个体相对要小一些，大小多在15厘米以下。石器种类组合单调，主要为砍斫器，其次为刮削器，尖状器很少。富有特色的石制品是宽大薄石片、侧身长刃砍斫器、短身尖刃砍斫器、双边刃砍斫器等。澧水文化类群目前所见的最早的旧石器地点是靖县二卵石和会同县的又尾巴，为旧石器时代早期的后一阶段。旧石器时代中期以新晃县大桥溪遗址和怀化市岩屋滩地点为代表，旧石器时代晚期文化以芷江县小河口和泸溪县岩坪旧石器地点为代表。值得注意的是，到目前为止，澧水文化类群的晚期石器还未见到小型化的现象。

澧水文化类群主要分布在澧水流域和洞庭湖西岸平原，包含沅水下游流段的丘陵平原地区。在行政区划上为湖南省的常德市、张家界市所辖范围。澧水文化类群的遗存达100多处。已正式发掘的有津市市虎爪山，澧县鸡公垱、乌鸦山，石门县燕耳洞、大圣庙、石家坪、胡家堡、谢家堡、王家山，临澧县竹马等地点。代表性的遗存早期有虎爪山，中期有鸡公垱文化，晚期有乌鸦山文化、燕耳洞、十里岗等地点。澧水文化类群的石器均以河床砾石为原料。早、中期器体硕大浑厚，最大径通常达28厘米以上，岩性主要为红色石英岩和石英砂岩，少量燧石、石英和硅质岩。石器组合丰富，以大型石器为主，有砍斫器、多种型式的大尖状器、似手斧、石球、石锤。小型石器基本上是刮削器，数量较少。晚期的石器向小型化演变。小型石制品急剧上升为主要地位，石片石器大量增加，并出现了长三角石片。石器中刮削器成为主流，有少量的尖状器等。退居次要位置的大型石器个体也明显缩小，通常长径不超过15厘米。各类大型石器的型式也不如早、中期多样化，似手斧、大尖状器在晚期的前段仍有保留，后段则不见。晚期后段石制品的岩性以硅质岩和黑色燧石为主，其次为石英岩和石英砂岩。澧水文化类群的打片基本上只见锤击法，偶见砸击法。石器的加工有单面打击、两面打击和错向打击。第二步加工的石器在早中期较少，晚期大量出现。石片的第二步加工是以单面打击为主，既有由背面向腹面加工也有腹面向背面加工。澧水文化类群富有特色的石制品有厚大石片、各种型式的大尖状器、似手斧、石球、细小燧石器等。

1996年6~8月，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和临澧县博物馆发掘竹马遗址，首次清理旧石器时代末期的建筑遗迹。

1998年4月封剑平于澧县澧东乡十里岗村发现十里岗遗址，采集近200件细小石器。1999年封撰文《湖南澧县十里岗旧石器时代晚期地点》^[9]将十里岗遗存命名为“十里岗文化”。裴安平认为十里岗遗存不是旧石器，不同意其命名^[10]。袁家荣从石器的特点、地层性质及测年结果研究，同意“十里岗文化”的命名，并进行了进一步的阐述^[11]。

十里岗文化主要有以下特点：①以细小石器为主要特征，保留的砾石石器已经小型化。②石料以黑色燧石为主，其次为石英砂岩，还有脉石英、硅质岩、砂岩等。③石器的基本组合为砍斫器、

刮削器、尖状器。其中以刮削器占绝对优势。④砍斫器仅3件，占石器数量的10%强，并且个体很小，意味着其经济地位下降。⑤石器的制作方法基本上为锤击法。有些细小石器刃部加工疤痕小而浅，是否采用压制加工方法，目前尚不能确定。⑥加工方法以单面打击加工为主，也有两面打击加工。⑦有第二步加工，但数量少。既有正向加工，又有反向加工。⑧出现一批较精致的细小石器，如细长石片、舌状刮削器、盘状刮削器等，表明石器制作水平的提高。新出现了以黑色燧石器为代表的细小石器工业，其精致的细小石器加工技术，表现出比乌鸦山文化更为进步的文化面貌。十里岗遗存仍然保留着砾石石器传统，其细小燧石器与乌鸦山硅质岩小石片石器有很多类似之处，反映了十里岗遗存承袭乌鸦山文化的关系。十里岗遗址¹⁴C测试年代为距今14525年±55年，树轮校正后年代为17000年以上。燕耳洞遗址经北京大学¹⁴C测定年代为距今14000年±120年（未校正），如果校正其年代当在16000年左右，其年代晚于十里岗遗址，应归属于十里岗文化，为旧石器时代晚期后一阶段。

（二）湖南旧石器时代文化向新石器时代文化过渡的研究

1988年9月，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在道县举办“湖南洞穴考古培训班”。培训班学员在对道县西部石灰岩地区进行洞穴调查时，发现了一批以螺蛳壳堆积为特征的洞穴遗址，其中从三角岩、白公岩、玉蟾岩遗址采样测年得知它们的时代为更新世末期至全新世早期，在距今一万年以上。由此展开了湖南旧石器时代文化向新石器时代文化过渡的研究课题。

1993年10~11月，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袁家荣主持发掘玉蟾岩、白公岩遗址。在玉蟾岩遗址获得丰富的打制石器和骨角器、第四纪哺乳动物化石，并且在文化堆积中意外发现水稻壳和陶片。由于这一重要发现与中国旧石器时代与新石器时代的划分、陶器的起源、稻作农业的起源有着密切关系，开始引起学术界关注。1994年国家文物局专家组成员张忠培、严文明教授和文物处王军处长到长沙检查玉蟾岩发掘资料，观察发掘标本，并建议进一步进行考古发掘工作。

1995年10~12月，袁家荣主持对玉蟾岩遗址的第二次发掘。发掘队由考古学、古植物学、农学等多学科专家联合组成。在进行严格操作发掘的过程中，再次发现水稻和陶片的实物标本，验证了1993年的成果，从而被评选为1995年度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并获国家文物局颁发的田野考古二等奖。

1996年，北京大学原思训教授在美国召开的“第十四届加速器在工业与研究中的应用国际会议”上正式公布了玉蟾岩遗址陶片的¹⁴C测定年代距今15660~12320年的4个数据（*Applications of AMS radiocarbon dating in Chinese archaeological studies*）。

2004年、2005年，经国家文物局报国务院批准，湖南省文物考古研究所、北京大学考古文博学院、美国哈佛大学人类学系进行了“中国水稻起源的考古学研究”课题中美合作项目，对玉蟾岩遗址进行了第三次考古发掘。发掘中开展了考古学、地质学、动物学、植物学、农学、年代学等多学科研究，其中最主要的收获是对遗址进行了全面系统的¹⁴C取样测年。¹⁴C取样近200个，测年数据达39个。未校正年代落在距今17720~11600年范围内。因此，玉蟾岩遗址的年代（校正）可以确定在距今20000~13000年。其中2005年出土的陶片上下方8~10厘米厚度范围内的5个木炭标本数据，年

代数据很集中在距今18000年（校正）。说明玉蟾岩遗址陶片最早已经距今在18000年（Radiocarbon dating of charcoal and bone collagen associated with early pottery at Yuchanyan Cave, Hunan Province, China. *Journal of Archaeological Science*, 2009.）。

洞庭湖西岸平原旧石器时代文化向新石器时代文化过渡的研究主要围绕地层、年代、文化面貌而展开。洞庭湖西岸平原旧石器时代文化向新石器时代文化过渡的年代，一般认为距今15000~12000年^[12]，也有认为是距今20000~10000年^[13]。

洞庭湖西岸平原过渡阶段的埋藏地层是多样的。其中有一种在洞庭湖西岸平原广泛分布的“黑褐色黏土”引人注意。裴安平认为是过渡阶段的典型埋藏地层^[14]。袁家荣从“黑褐色黏土”的地貌分布、岩性、文化遗存、¹⁴C测年分析认为其时代跨度从旧石器时代晚期一直到新石器时代的早期。因此，“黑褐色黏土”中的文化遗存的年代应该具体研究^[15]。

洞庭湖西岸平原旧石器文化向新石器文化过渡是以温暖气候带为气候环境背景，以河湖相冲积平原为依托，实现采集狩猎经济向稻作农业经济转化。细小燧石器工业作为基本的文化纽带贯穿于旧石器时代向新石器时代过渡阶段。稻作农业、制陶、定居建筑最早发生线索构成洞庭湖西岸平原过渡文化研究的重要内涵，应该是我们探索过渡时期社会、经济、文化演化的重要目标^[16]。

二、湖南新石器时代考古与研究

湖南新石器时代考古与系统研究发端于1974年对澧县三元宫遗址的发掘。由此开始至80年代末，主要目标是建立和完善新石器时代文化谱系，故考古发掘的规模一般较小，重点解决考古地层问题；90年代初至今主要围绕考古学的重要课题进行发掘和综合研究，因此重点放在对遗址的系统连续的考古发掘和深入研究。

（一）新石器时代文化谱系的建立

通过70年代对澧县三元宫、丁家岗、平江舵上坪、安乡汤家岗、度家岗、划城岗等史前遗址的发掘，何介钧系统论述确立了湖南新石器时代文化的三个发展阶段：大溪文化—屈家岭文化—长江中游龙山文化^[17]。后来“长江中游龙山文化”被改为“石家河文化”^[18]。由此为湖南新石器时代文化区系类型的研究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皂市下层文化是1977年和1981年两次发掘石门县皂市遗址，发现商代文化层之下的古老文化遗存而确定的。代表性遗址还有澧县黄家岗、临澧县胡家屋场。当1977年最初发现这一新的文化遗存时，对其认识还非常模糊。由于1981年对皂市遗址较大面积的发掘，使我们对皂市下层遗存有准确、清晰的认识。经过¹⁴C测定皂市下层文化遗存未校正年代为距今6920年±200年，从而确认皂市下层遗存早于大溪文化并与大溪文化有着明显发展承袭关系^[19]。王文建、刘茂将其命名为“皂市下层文化”^[20]。裴安平对皂市下层文化进行了详尽的阐述，其文化特点是以大圈足盘、折沿双耳罐、高领圜底罐、圜底釜等器类组合为代表，器表多红褐色，胎常夹稻壳，呈黑灰色。流行细绳

纹、划纹、戳印纹、篦点纹、戳印及雕镂装饰。纹样以复杂多变的刻划图案为典型标志。彩陶很少，多见褐彩，图案为宽带、网格与弧边三角。新出现白陶。器物定型规整，胎较薄，以圜底、圈足为主，兼有平底器，三足器不见。器物样式复杂多变，折沿折壁成为器物的主导风格。生产工具仍以打制为主，磨制石器的数量明显增加，达到22%。细小燧石器盛行，比例占63%，大型砾石石器大大减少^[21]。皂市下层文化的年代跨度在距今7600~6800年的范围。

彭头山文化是在20世纪80年代文物普查中发现的，以澧县彭头山遗址命名。其分布范围基本上集中在洞庭湖周围。在洞庭湖西部平原分布地点有澧县的彭头山、八十垱、李家岗、黄麻岗、胡家坟塔、刘湾、犀牛岗、皇山、双林、江西桥、曹家湾、临澧金鸡岗、沙龙等。其中对彭头山和八十垱遗址进行了重点发掘^[22]。曹传松根据普查资料命名了“彭头山文化”^[23]。裴安平就文化特征、文化性质、文化分期、年代源流以及与其他文化的关系对彭头山文化进行了全面系统的论述。其文化特点为：陶器质地多数无夹砂、泥质区别，原料中固有细砂，人为掺和大量稻壳、草叶等有机物，烧成后胎呈炭黑色。器壁普遍厚重，尤以底为甚。多数壁厚0.6~0.8厘米，底厚1厘米，部分厚1.5~2厘米。器表大部有细泥薄层外衣，颜色深红或红褐色。一般火候不匀，通体杂色斑驳。装饰以通体交错粗乱绳纹为主，纹理较深，绞股斜长。另还见指甲纹、戳印纹、划纹、痂痕纹，以及少量镂空和红、白彩陶衣。器物造型风格古朴粗犷，个体较大，腹深，壁面凹凸不平，整体歪斜，类别简单，制式界限模糊。容器流行圜底，口沿斜侈或呈卷势，沿腹分界不显。罐类似有颈，长短不齐。典型器物有大口深腹罐、小口深腹罐、圆腹罐、高领双耳罐、盘、支座、钵等。此外还有少量的三足器。生产工具以打制石器为主占94%以上，其中大型的砾石石器占56%~70%，细小燧石器占26%~37%。磨制石器有斧、铤、凿等，数量与种类皆少。磨制石质装饰品如棒、管、珠等不仅数量多，而且磨制精致，形态规整。彭头山文化遗址普遍发现水稻遗物，反映出原始稻作农业已经发展到一定程度，已经进入成熟的稻作农业聚落社会。彭头山文化年代距今9000~7600年^[24]。

汤家岗文化是以白陶艺术为突出标志的洞庭湖地区的考古学文化。它是因安乡县汤家岗早期遗存的发现命名的。典型遗存还有澧县丁家岗遗址早期。该文化拥有较多的泥质褐色胎的黑皮陶，黑皮薄且附着不匀。有一批夹细砂白陶。器表装饰除常见细绳纹、刻划纹、锥刺纹外，流行大量图形繁缛的由篦点、戳印、压印、模印组合而成的寓意诡谲、形同浅浮雕的图案，成为汤家岗文化最突出的特点。此外，纤细的细锯齿状堆纹也为独有特点。器物以圜底、圈足最多，平底次之。不见三足器。典型的器物组合是釜、筒形罐、折壁圈足碗、大圈足盘，斜肩圜底罐等。石质工具以磨制石器为主，细小燧石器渐少。其年代延续范围在距今6800~6300年。汤家岗文化的命名经过了长期认识讨论的过程。汤家岗遗址第一次发掘主持者何介钧早就意识到汤家岗遗址下层、丁家岗一期文化遗存“是与大溪文化有别，比大溪文化更早的一类文化遗存。由于发现还不多，材料不够丰富，可以暂不另外命名”^[25]。很长一段时间将其定位为大溪文化一期。到90年代中期，郭伟民建议将其命名为“汤家岗一期文化”^[26]。目前学术界普遍使用“汤家岗文化”的命名^[27]。

在洞庭湖西岸平原的新石器时代文化谱系研究的基础上，湘江、沅水中游也建立了相应的文化谱系。其中大塘文化、堆子岭文化、高庙下层文化作为独立的区域性文化得到普遍认同。

1986年长沙县南托大塘遗址的发掘，发现了一批以戳印、刻划、剔刺、拍印、镂孔多种形式装饰陶器为显著特点的文化遗存。它既类似皂市下层文化，又有独特风格，陶器以夹砂红陶和泥质红